枣庄振兴岩材科技有限公司

粒物、非甲烷总烃等，两排气筒废气均达标排放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排放口编号	排放口名称	污染物种类	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		处理方式	备注
				浓度限值	名称		
1	DA001	预处理废气排放口	颗粒物	10mg/Nm3	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/2376-2019	燃料为净化后的焦炉煤气，焚烧后废气通过42m排气筒排放	
			二氧化硫	30mg/Nm3			
			氮氧化物	100mg/Nm3			
			挥发性有机物	60mg/Nm3	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：有机化工行业DB37/2801.6-2018		
2	DA003	预处理废气排放口	氮氧化物	100mg/Nm3	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/2376-2019	燃料为净化后的焦炉煤气，焚烧后废气通过42m排气筒排放	
			二氧化硫	30mg/Nm3			
			颗粒物	10mg/Nm3			

2020年我公司废

772吨。

处置均在合同和技术规范。2022年我公司共产生危险物4.3

物质对妥善

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转移处置危险废物4.3722吨。有毒有害

废污油 0.8175 0.8175